



联合国

Distr. GENERAL
7 December 2005



环境规划署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最佳可行技术和最佳环境实践专家组
第一届会议**

2005年11月28日至12月2日，日内瓦

**最佳可行技术和最佳环境实践
专家组第一届会议报告**

导言

1. 最佳可行技术和最佳环境实践专家组系根据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缔约方大会于2005年5月通过的第SC-1/19号决定设立。
2. 专家组第一届会议于2005年11月28日至12月2日在日内瓦国际会议中心举行。余刚（译音）先生（中国）和 Bo Wahlström 先生（瑞典）担任本届会议的联席主席。

一、会议开幕

3. 联席主席于2005年11月28日星期一上午10时宣布会议开幕。
4.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化学品处副处长 John Whitelaw 先生致开幕词。他在向与会者表示欢迎后指出，专家组面临着一项相当大的挑战，那就是要在仅仅两届会议过程中—也许还要在闭会期间—提高和加强最佳可行技术准则草案和最佳环境实践临时指南，并将其工作成果提交缔约方大会第三届会议。他说，2005年是国际化学品议程中十分繁忙的一年，同时提请注意到关于加强全球化学品和废物管理的倡议，包括谈判制订国际化学品管理的战略方针并采取步骤发挥下述各项公约之间的协同增效作用：《斯德哥尔摩公约》，《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和《关于在国际贸易中对某些危险化学品和农药实行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鹿特丹公约》。

二、 组织事项

A. 通过议程

5. 专家组在已作为文件 UNEP/POPS/EGBATBEP.1/1 分发的临时议程基础上通过了下列议程：

1. 会议开幕。
2. 组织事项：
 - (a) 通过议程；
 - (b) 安排工作；
 - (c) 秘书处报告关于会议前的筹备工作。
3. 视情况改进或充实与《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第 5 条相关的最佳可行技术准则和最佳环境实践临时指南。
4. 下一届会议的筹备工作。
5. 其他事项。
6. 通过报告。
7. 会议闭幕。

B. 安排工作

6. 联席主席提请注意到在本届会议设想方案 (UNEP/POPS/EGBATBEP.1/INF/1) 中所述的本届会议的目标和可能成果，以及本星期的暂定日程 (UNEP/POPS/EGBATBEP.1/INF/2)。
7. 专家组商定在全体会议上进行工作，并视需要设立若干接触小组，无论观察或专家组成员均可参加。

C. 秘书处报告会议前的筹备工作

8. 秘书处在简要的介绍发言中，列述了为筹备本届专家组会议而进行的工作，其中特别采取各种办法，确保专家和观察员能够根据专家组的工作范围参与工作。

D. 出席情况

9. 由政府指派的下列专家出席了会议：Luis Alberto Tourrnier 先生(阿根廷)，Anahit Aleksandryan 女士 (亚美尼亚)，Chris Mobbs 先生(澳大利亚)，Siegmond Böhmer 先生 (奥地利)，Chabi Séké Morakpai 先生(贝宁)，Moore Moffat 先生(博茨瓦纳)，Carlos Eduardo Komatsu 先生(巴西)，Patrick G. Finlay 先生(加拿大)，Alex Kurt Berg Gebert 先生(智利)，Gang Yu 先生(中国)，Ivan Holoubek

先生(捷克共和国), Ahmed Houssein Bouh 先生(吉布提), Hille Hyytiä 女士(芬兰), Emmanuel Fiani 先生(法国), Steffi Richter 女士(德国), Sam Adu-Kumi 先生(加纳), Stefan Einarsson 先生(冰岛), Shinichi Sakai 先生(日本), Francis Kihumba 先生(肯尼亚), Ruta Bendere 女士(拉脱维亚), José Maria Lorenzo Alonso 先生(墨西哥), Tuul Tudevbar 女士(蒙古), Louise Wickham 女士(新西兰), Oladapo A. Afolabi 先生(尼日利亚), Christel Benestad 女士(挪威), Saeed bin Ali Al-Zedjali 先生(阿曼), Katrina Solien 女士(巴布亚新几内亚), Genandrialine L. Peralta 女士(菲律宾), Lina Margarida Guerreiro Morais Pereira 女士(葡萄牙), Fliur Z. Macaev 先生(摩尔多瓦共和国), Aloys Kamatari 先生(卢旺达), Ignacio Quintana San Miguel 先生(西班牙), Bo Wahlström 先生(瑞典), Hans-Peter Fahrni 先生(瑞士), Nares Chuersuan 先生(泰国), Lotfi Ben Said 先生(突尼斯), Nicola Lettington 女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Marisol Mallo 女士(乌拉圭)和 Tomas Perruolo 先生(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10. 非专家组成员的下列专家也出席了会议: Heidelore Fiedler 女士(环境署), Catalina Marulanda 女士(世界银行), Jindrich Petrlik 先生(阿尼卡协会), Willem van Loo 先生(欧洲水泥协会和水泥可持续性专项行动), Jack Weinberg 先生(环境健康基金), William F. Carroll 先生(化学品协会国际理事会), Emmanuel Maria C. Calonzo 先生(全球焚化炉替代技术联盟), Arseen Seys 先生(世界氯理事会)和 Clifton Curtis 先生(世界保护自然基金)。

11. 出席会议的与会者清单,其中包括来自各国政府的观察员,来自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及其他方面的观察员名单,详见文件 UNEP/POPS/EGBATBEP.1/INF/7。

三、改进或充实准则

12. 秘书处对议程项目 3 作了简短的介绍发言,他概述了载于文件 UNEP/POPS/COP.1/INF/7 内的最佳可行技术准则草案和最佳可行技术临时指南。¹他提请注意,现有准则的结构划分为下面几个部分:第一至四节涉及一般性事项;第五节和第六节涉及《斯德哥尔摩公约》附件 C 第二和第三部分所列的特定来源类别。秘书处提到,在《公约》网页上提供了与该准则相关的参考资料和文献资料的清单。

A. 对准则的综合审查

13. 按照缔约方大会规定的职责,专家组的任务是进一步酌情改进或充实现有的准则。据此,专家组审议了一系列事项。

1. 改进该文件,使之更易于理解和使用

14. 为改进该文件,使之更易于理解和使用,秘书处采用了两个模型。第一个模型是把文件做成较小型式,把第四节(摘要汇编)去掉,并根据专家组的讨论意见对案文作出文字措词上的修改。第二个模型是根据不同的来源类别把文件分解

¹ 为本报告的目的,最佳可行技术准则和最佳环境实践临时指南以下均简称为“准则”。

为几个单独的小册子。两个模型均包括有一个互动式 CD 盘。还提议编写出一个介绍性活页，帮助提高对准则的认识。

15. 在讨论过程中，专家们商讨了这两种模型和修改文件的其他方式，同时涉及案文的格式和安排，目的是使其更方便于使用者的查阅，特别是方便于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使用者的查阅。

16. 专家组请秘书处对修改后的准则进行编辑加工，并进一步完善各小册子模型，以便提交专家组下届会议审议。每一小册子内可列入这么一项建议：应结合准则的其他相关部分来阅读。

2. 改进准则，以便确认并更充分地顾及发展中国家和区域的需求和现状

17. 为改进准则以确认并更充分地顾及发展中国家和区域的需求和现状，专家组提议在准则中加入若干有关那些需求和现状的案例研究。专家们建议，这些案例研究应涉及广泛范围和现有技术特别是发展中国家采用此种技术所涉及的资金问题，以及将最佳可行技术应用于中小企业和低生产水平企业所涉及的费用。还有人提到旨在减少排放量的持续性改进措施问题。与会专家就如何修改准则使之顾及这些以及其他关注事项，提出了建议。

18. 专家组商定在各章中顾及了发展中国家的需求和现状问题之后再回头讨论这一事项。

3. 各国在制定采用最佳可行技术的要求时似宜考虑的问题，包括经济和社会考虑因素

19. 关于各国在制定采用最佳可行技术的要求时似宜考虑的问题，包括《公约》中所述的经济和社会考虑因素，在一般性讨论中，有人指出，准则的现有文本已经部分地涉及到这些考虑因素。有人提请注意费用不断增加的问题和筹措资金的必要，因此，建议加强准则的这一方面。还提请注意到全球环境基金在这一方面可能发挥的作用。有人提议，除其他外，可在缔约方大会第二届会议上提出这一事项。

20. 专家组注意到，秘书处正在编制一份关于社会和经济评估的指南，以便结合应用于将由缔约方大会第二届会议审议的国家执行计划。专家组一致同意阐明该文件与准则中有关问题之间的联系。

4. 可行的替代技术，包括土著的替代方法，和使用替代物或经改良的材料、产品或工艺，并制定用以评估替代品的标准

21. 关于提供有关可行替代技术的补充资料，包括土著方法的资料，以及针对附件 C 的来源使用替代物或经改良的材料、产品或工艺，和制订评估替代品的标准，在一般性讨论中，除其他外，有人提请注意土著替代方法的重要性。有人指出，关于在准则中列述替代物或经改良的材料、产品或工艺的问题不同于在应用最佳可行技术时考虑替代方法的问题，因而应予分别处理。有人提到了关于可行替代技术和使用替代品的一系列相关案例，其中特别涉及医疗废物、城市废物和危险废品的处理并使之减少到最低限度。专家们还讨论了应当采用何种标准对比传统技术和实践来评估替代技术的问题。

22. 专家组一致商定在闭会期间进行这一事项的工作，并将结果提交第二届会议审议。

B. 针对来源类别和跨专题事项的接触小组

23. 专家组根据《公约》附件 C 第二和第三部分所列各种来源类别设立了接触小组，其任务是在会议过程中进一步充实和提高该准则草案，具体做法是：审议和酌情吸纳所收到的评论意见；审查在缔约方大会第一届会议前举行的各区域协商会议的结果，以及如何将其纳入准则之内；审议进入各种介质的排放；审议替代技术和替代物以及如何纳入准则之内；考虑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特有情况；锁定可以在不同来源的特定准则中提及的案例研究和可以列入准则的那些案例；以及考虑到与费用和社会及经济因素相关的资料。要求各接触小组确定可能需要的任何附加工作以及应予展开的进程，以便在缔约方大会第三届会议之前完成有关该准则的任何闭会期工作。专家组还就一些跨专题事项设立了接触小组。

24. 各接触小组均在全体会议上报告了其会议讨论的结果。

1. 《公约》附件 C 第二部分列出的来源类别

25. 废物焚烧装置接触小组讨论了三项提案，涉及对准则中有关废物焚烧部分进行结构调整并使之更易于容纳大量复杂材料，同时还讨论了就废物管理问题编制一份准则辅助文件。来自瑞士和国际消除持久污染物网络的专家表示愿意承担编写这一件的工作。有人指出还需要得到有关医疗废物替代处理方法的更多资料。

26. 焚烧危险废物的水泥窑接触小组修改了有关该来源类别的一章，辨明了水泥生产各作业方式之间的区别。有人指出，这一措施将大大改善案文的使用方便。还指出，还将在案文中插入相互参见的提示，提示有关废物管理和废物处置技术的章次。有人认为，有关性能要求的一节篇幅太小，并确认有必要在闭会期间开展进一步的工作。

27. 纸浆生产专题接触小组提请注意有必要在纸浆生产一章中进一步凸显一些关键问题，而且应使其中所含的信息更趋平衡。尽管该章的结构仍保持原样，但也许有必要重新改写其中的总结部分，以便包含更多的资料。将提请下列国家和组织提供更多资料：智利、中国、芬兰、日本、肯尼亚、世界保护自然基金会、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

28. 冶金工业中热处理过程接触小组围绕四个主题开展讨论：手工生产作业、可达到的效能水平，闭会期间的工作和需要更多的资料。该小组注意到，在准则中插入更多关于手工生产作业的案文将能反映出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需求。为了重新设定可达到的效能水平，征询了一系列来源的意见；据指出，那些来源也许需要作进一步的审研。已请求各方提供更多信息，特别是关于手工生产作业和小规模锌或铜作业的信息。

2. 《公约》附件 C 第三部分列出的来源类别

29. 废物露天焚烧和填埋场焚烧接触小组指出，准则中提倡的是一种不好的环境实践，其现有案文传达的信息是，废物的露天焚烧是可以接受的。该小组认为，其中的许多信息应予删除，以便抑制露天焚烧。经讨论后，该接触小组一致同意仍保留其一般性信息，并列入更多资料，阐明各种露天焚烧过程中会产生持久性有机污染物。一致认为，填埋的主题应予重新审查，并应在废物管理和填埋场维护一节中列入具体材料。来自国际消除持久污染物网络和世界银行的专家表示，他们愿意提供此种材料其中包括相关的案例研究。与此同时，也促请其他专家作出贡献。

30. 附件 C 第二部分中未提及的冶金工业中热处理过程和铜电缆线低温燃烧接触小组指出，已经审查了现有的书面意见以及来自各区域协商会议的意见。还将请求一些国家提供更多的现有材料：来自加拿大的关于国际水平初级铝生产设施的材料；来自菲律宾和泰国关于铅二级加工生产的材料；来自挪威的关于镁生产的材料；和来自欧洲联盟的最佳可行技术参考文件。还将针对另一些特定问题寻求进一步的材料：例如鼓风机，铸造厂使用的冲天炉，较小规模设施和铅电池中的聚氯乙烯。

31. 住户燃烧源接触小组表示，还需得到关于某些燃料和木炭生产的更多信息，并指出还需审视流向各种介质的排放，并更加强调教育和宣传。它提请注意到有关炊事和取暖的区域性案例研究的潜在价值，并指出将提供来自新西兰的木柴试验数据和捷克共和国监测方案的数据。

32. 使用矿物燃料的公共设施和工业锅炉以及使用木柴和其他生物质燃料的燃烧装置接触小组讨论过程中涉及的主题包括有必要使资料的编排协调一致，包括采用标准化的统计单位，以及将某些信息移至准则中跨部门问题章节的可能性。就使用木柴和生物质燃料的燃烧装置而言，接触小组内有人认为有必要：列入更多燃料类别的信息；考虑到许许多多住户规模燃烧生物质燃料的工业作业；并根据最新的发展情况，特别是燃料费用的增大，增补最新信息。期待获得大量的案例研究，包括来自东南亚和太平洋区域的案例。

33. 排放附件 C 所列化学物质的特定化学品生产过程接触小组赞成作出一些结构调整，以提高案文的明晰度；其中包括编列该准则的术语表；扩大文献来源，增加实用信息和案例研究；并确保术语的更确切使用。为此，需要得到更多的数据。

34. 焚尸炉和销毁动物遗骸接触小组首先着重讨论焚尸炉问题，注意到活性碳注射应用于汞控制也能导致二恶英的减少，并将列述于准则内。有人指出，在泰国进行的研究着眼于可应用于发展中国家的工艺。还指出，在接触小组内，有些人抱有疑虑，认为目前达到的水平对于小工厂来说是不现实的；因而将重新审查那些水平。案文中似可加强的其他方面包括社会和文化考虑因素，灰烬的处置，以及火化前的准备。关于动物遗骸的销毁，接触小组主张应列入更多的指导，以填埋方法取代焚化，同时对柴堆的使用提出指导意见。据说仍缺乏有关这一来源的数据，正期待新西兰和非政府组织“无害保健”提供更多的资料。

35. 纺织品和皮革染色接触小组认为，需列入有关手工艺活动和监测方面的更多案文，对于毛纺工业中淤积物的处理，以及更安全的取代五氯酚的代用品，仍需得到更多的信息。

36. 废油提炼接触小组指出，有关该来源类别的一章目前只有一段提要，并无其他案文，因缺乏可利用的证据来证明，其无意形成的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是废油提炼中新形成的污染物。该小组为闭会期间的工作拟定了一系列准则，务求完成这一章的编写工作。

37. 机动车辆特别是使用含铅汽油车辆接触小组注意到，在联合王国进行的一项研究提供了柴油发动机排放量的新信息。该小组一致同意在准则中列入更多的代用品信息，包括有关提高认识的信息。此外，一直期待得到关于生物燃料的计量数据和二冲程引擎的数据，但至今尚未得到。关于处理报废车辆的破碎作业工厂，大家认为此问题十分复杂，至今未找到其形成副产品的新的证据。大家建议，这一

专题的案文应包括一段提要，以及可为运营破碎作业工厂提供最佳可行技术和最佳环境实践信息的网址清单。

3. 跨专题事项

38. 废物管理考虑事项接触小组认为，目前的案文过于浓缩，最好能添加更多信息，这样会有益于各国当局和立法部门的工作。该小组锁定了一些新问题以及需予加强的问题，拟定了便于起草案文的一个结构。需要列入危险废物和废物管理的定义，而且，非常有必要加入一节公共教育的案文。此外，还需要定出一套标准，帮助各国选定废物管理的替代方法并阐明那些替代方法的优缺点。目的是要鼓励各国认识到极有必要制定本国的废物管理战略，重点是力求减少列入《斯德哥尔摩公约》范围的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将在准则内载入有关无废物可能办法、减少无意产生的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社会和经济考虑因素的信息，以及一些案例研究。

39. 为新污染源考虑替代品的接触小组认为，“替代品”一词一般被认定包含取代之意，除非其特别提到《公约》的某一特定部分。由于已收到的许多意见表明人们对准则中提到的这一用词有所误解，以为其中无非是列出一个供查对的清单而已。因此，对于该词的使用，有必要加以澄清。把替代方法一章的某些信息拆开也许可使案文得到改进；例如，健康问题就应作为另一事项来处理。

40. 除废物管理以外的其他跨专题事项接触小组考虑了如何改进案文的各种方法，其中包括增加一段关于最佳可行技术和最佳环境实践的综合导言，增加有关处理废水和固体废物的信息。该小组希望提请注意到控制无意产生的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所带来的共同利益，并注意到消除与截除的区别。关于管理废气和其他残留物以及关于排放量测试、监测和报告的技术资料似可修改更新，关于生成机制的小节似可重新调整，使之包含如何形成多氯联苯和六氯代苯的信息。该节与《公约》第10条和第11条的相关性需予进一步考虑。

C. 回应《巴塞尔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提出的要求

41. 根据缔约方大会授予的职权，专家组还应审议《巴塞尔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提出的要求，可行的话，针对无意生产的持久有机污染物，制订有关最佳可行技术和最佳环境实践的资料文件，包括实现《巴塞尔公约》一般性技术准则中所列的销毁和不可逆转的质变的最新技术。

42. 《巴塞尔公约》秘书处的代表就该事项作了简短发言。

43. 在随后的讨论中，有人指出，《斯德哥尔摩公约》是最新的一项公约，重点放在持久性有机污染物，而《巴塞尔公约》是早已建立的公约，在废物管理方面掌握了大量经验。据此，专家们讨论了如何在本届会议期间以及闭会期间最好地回应《巴塞尔公约》提出的请求。几位专家谈到了销毁废物各种选择方法的成本效益。他们指出，对于有毒废物，经济上更为可行的方法也许是将其出口到合宜的处理设施加以处置，而不是在自己国内建造这种设施。

44. 专家组商定设立一个接触小组，进一步讨论该事项然后汇报其工作的结果。

45. 专家组审议了该接触小组的讨论结果，并商定向《斯德哥尔摩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二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概述其对《巴塞尔公约》缔约方大会的请求所作的回复。该回复的案文现转载于本报告的附件一。

46. 专家组又商定就该事项设立一个闭会期间工作组，并在获得经费时召开一次会议讨论该主题。巴塞尔秘书处将审研与定于 2006 年 4 月初举行的《巴塞尔公约》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会议相衔接，举行此次会议的可能性。

四、 下届会议的筹备工作

47. 专家组商定了为筹备专家组第二届会议而进行闭会期间工作的时间安排。该项日期安排的副本见本报告附件二。

48. 专家组又商定设立若干工作组，在闭会期间进行工作，以便改进或充实准则草案的各章，并在其成员中选定负责协调此种工作的牵头人。要求每一工作组根据在缔约方大会第一届会议之前就准则草案有关各章举行的区域协商的结果，根据各缔约方和其他各方在闭会期间提交的评论意见，并根据缔约方大会第一届会议通过的第 SC-1/19 号决定中所载专家组职权范围中指定的任务，对准则草案的相关章次作出修改。

49. 本报告附件三列出了自愿担任牵头工作的专家名单，同时，在另一表中还列出了表示有意参与闭会期间工作组工作的专家姓名及感兴趣的工作领域。

50. 专家组对中国专家邀请在北京举行专家组第二届会议，表示欢迎。对于此项邀请，还将由中国政府和秘书处举行磋商，作进一步的审议。来自肯尼亚的专家也提出了在内罗毕举行该会议的提议。专家组初步决定，其第二届会议定于 2006 年 12 月 4 日至 9 日举行；该日期尚须在考虑到其他相关的多边环境协定会议安排之后再予确认。

五、 其他事项

1. 信息交流中心机制

51. 对于该事项，与会者被提请注意到《公约》第 9 条第 4 款的规定：秘书处应作为有关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信息交流中心机制。专家组对建立这样一个机制表示大力支持。

2. 区域协商

52. 专家组请秘书处审研在经费允许的情况下，在专家组第二届会议之后至缔约方大会第二届会议之前这段时间，举行第二轮非正式区域协商的可能性。此外，还建议，在直至专家组第二届会议之前的闭会期间内，应举行旨在提高认识的区域讲习班。还请秘书处考虑在缔约方大会第二届会议期间举行一次情况介绍会，介绍有关修订准则的工作进展情况。

六、 通过报告

53. 专家组在会议中业已分发的报告草稿基础上，通过了经修改的本届会议的报告，但附有一项谅解，即委托联席主席同秘书处协商，最后审定本报告的案文。

七、 会议闭幕

54. 在按照惯例互致谢意后，联席主席于 2005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1 时 20 分宣布会议闭幕。

附件一

对《巴塞尔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所提要求的回应

1. 最佳可行技术和最佳环境实践专家组审议了《巴塞尔公约》缔约方大会关于请求《斯德哥尔摩公约》相关机构审议针对无意生产的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最佳可行技术和最佳环境实践，包括在一般性技术准则内列明的销毁和不可逆转质变的最新技术。
2. 《巴塞尔公约》确定了十种工艺，可允许用以销毁和不可逆转地质变废物中的持久性有机污染物，但应用的方式应确保剩余废物和排放物不再显现出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特性。
3. 专家组注意到，有两种工艺（水泥窑混合焚化¹和危险废物焚化）现已列入目前的最佳可行技术准则草案和最佳环境实践临时指南之内。
4. 专家组设立了一个工作组，负责评估其余工艺，但注意到仍然没有足够的关于这些工艺排放出无意生产的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数据，用来进行这项评估。
5. 因此，专家组提请各缔约方其他各方提供其国内采用的所涉工艺排放无意生产的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数据以及现有的任何相关作业信息，所涉的工艺如下：
 - 碱金属还原
 - 碱催化分解
 - 催化加氢脱氯过程
 - 气相化学还原
 - 光化学脱氯和催化脱氯反应
 - 等离子弧
 - 叔丁氧化钾方法
 - 超临界水氧化和次临界水氧化
6. 专家组还提请各缔约方和其他各方同秘书处磋商，提名需增加的专家帮助评估这些工艺。《巴塞尔公约》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和《巴塞尔公约》秘书处可提供相关的专门知识。
7. 专家组提议该工作组举行会议，商讨对《巴塞尔公约》的请求作出一个实质性的回应，开会时间应与《斯德哥尔摩公约》秘书处磋商后确定。专家组提议工作组的开会日期应靠拢其他会议，例如《斯德哥尔摩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二届会议和2006年5月的PCB协商会议。
8. 对《巴塞尔公约》请求所作的回复将提交《斯德哥尔摩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三届会议审议并转送《巴塞尔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九届会议。

¹ “水泥窑混合焚化”是《巴塞尔公约》使用的术语，而《斯德哥尔摩公约》附件C，第二部分（b）则称之为“燃烧危险废物的水泥窑”。

附件二

闭会期间为筹备举行最佳可行技术和最佳环境实践专家组第二届会议而确定的工作日期安排

2005年12月15日	秘书处为请求各成员和其他方面提供已确定的补充相关信息而发出函件的截止日期
2006年1月30日	各成员和其他感兴趣的利益相关者向秘书处提交与专家组工作有关的补充资料截止日期
2006年2月7日	秘书处向各工作组分发所收到评论意见汇编的截止日期
2006年4月13日	专家组的工作组协调员向秘书处提交针对来源类别和跨部门问题的修订指南截止日期
2006年4月25日	秘书处将经修改的指南分发专家组成员和其他各方征求意见的截止日期
2006年5月30日	向秘书处提交评论意见的截止日期
2006年6月7日	秘书处向各工作组发送已收到的评论意见的截止日期
2006年7月25日	各工作组协调员（根据所收到的评论意见）向秘书处提交南第二次修改稿的截止日期
2006年9月29日	秘书处将编辑和修改后的指南作为专家组第二届会议正式会前文件分发的截止日期
2006年12月4-9日	专家组第二届会议

附件三

表 1. 专家组闭会期间工作的协调员

任 务		牵 头
第二节：审议在应用最佳可行技术中的替代方法		
二、A	审议《斯德哥尔摩公约》中的替代技术	José Maria Lorenzo Alonso 先生 (墨西哥)
二、B	审议针对新来源的替代技术：核对表方法	
二、C	《斯德哥尔摩公约》的其他考虑因素	
第三节：最佳可行技术和最佳环境实践：指南、原则和跨部门考虑因素		
三、A	指南	Stefan Einarsson 先生(冰岛)
三、B	总原则	
三、C	跨部门考虑因素： <u>(一) 附件 C 所列化学品：生成机制</u> <u>(三) 废气和其他残留物的管理</u> <u>(四) 培训决策人和技术人员</u> <u>(五) 排放物测试、监测和报告</u>	
三、C	跨部门考虑因素： (二) 废物管理方面的考虑	
三、C	跨部门考虑因素： (二) 废物管理方面的考虑	
第五节：按来源类别的指南/准则：附件 C 第二部分所列来源类别		
五、A	废物焚烧装置	Siegmund Bohmer 先生 (奥地利) 和 Gang Yu 博士(中国)
五、B	燃烧危险废物的水泥窑	Steffi Richter 女士(德国)
五、C	纸浆生产，使用元素氯和产生元素氯的化学品	Hille Hyytia 女士 (芬兰)
五、D	冶金工业中的热处理工艺	Patrick G. Finlay 先生(加拿大)
第六节：按类别来源的指南/准则：附件 C 第三部分所列来源类别		
六、A	废物的露天焚烧，包括在填埋场的焚烧	Francis Kihumba 先生(肯尼亚)
六、B	附件 C 第二部分未提及的冶金工业中的热处理工艺	Patrick G. Finlay 先生(加拿大)
六、C	住家燃烧源	Moore Moffat 先生(博茨瓦纳)
六、D	使用矿物燃料的公用设施和工业锅炉	Chris Mobbs 先生(澳大利亚)
六、E	木材和其他生物质燃料的焚烧装置	
六、F	排放附件 C 所列化学物质的特定化学品生产工艺	Ruta Bendere 女士 (拉脱维亚)
六、L	铜电缆线的低温燃烧	Patrick G. Finlay 先生(加拿大)
六、G	焚尸炉	Nicola Lettington 女士 (英国)
六、I	动物遗骸的销毁	
六、H	机动车辆，特别是燃烧含铅汽油的车辆	Shinichi Sakai 先生(日本)
六、K	处理报废车辆的粉碎工厂	
六、J	纺织品和皮革染色及修整	Genandrialine L. Peralta 女士 (菲律宾)
六、M	废油提炼	Tomas Perruolo 先生 (委内瑞拉)
对《巴塞尔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所提请求的回复		Chris Mobbs 先生(澳大利亚)

表 2. 有意参加闭会期间修订准则工作的专家

专家	第二节 审议替代技术	第三节 跨部门考虑因素 (一) (三至五)	第三节 跨部门考虑因素: (二) 废物管理考虑因素	附件 C 第二部分来源类别					附件 C 第三部分来源类别											对巴塞尔公约的回复
				废物焚烧装置	燃烧危险废物的水泥窑	使用元素氯的纸浆生产	冶金工业中热处理工艺	废物的露天焚烧, 包括在填埋场的焚烧	附件 C 第二部分未提及的冶金工业中的热处理工艺	住家燃烧源	使用矿物燃料的公用设施和工业锅炉	木材和其他生物质燃料的燃烧装置	排放附件 C 化学物质的特定化学品生产工艺	焚尸炉	机动车辆, 特别是燃烧含铅汽油的车辆	动物遗骸的焚毁	纺织品和皮革染色及修整	处理报废车辆的粉碎工厂	铜电缆线的低温燃烧	
阿根廷	Luis Alberto Tourrnier	√	√	√	√	√	√	√	√	√	√	√	√							√
亚美尼亚	Anahit Aleksandryan			√	√	√	√		√	√	√	√							√	
澳大利亚	Chris Mobbs	√	√	√	√	√	√	√	√	√	√	√								√
奥地利	Siegmund Böhmer	√	√	√	√	√	√	√	√	√	√	√								√
贝宁	Chabi Séké Morakpai		√	√	√		√	√	√					√					√	
博茨瓦纳	Moore Moffat			√	√			√	√	√	√			√	√					
巴西	Carlos E. Komatsu	√	√	√	√	√	√	√	√		√	√	√							√
加拿大	Patrick G. Finlay	√	√	√	√	√	√	√	√				√					√		√
智利	Alex Kurt Berg G.	√		√	√	√	√	√	√		√	√						√		√
中国	Gang Yu		√		√	√		√					√							
捷克共和国	Ivan Holoubek			√	√	√		√		√				√						
吉布提	Ahmed Houssein Bouh		√	√			√		√									√	√	
斐济	Razia Zahina Zariff																			
芬兰	Hille Hyttia		√		√	√	√		√		√	√					√			√
法国	Emmanuel Fiani		√		√		√			√		√		√		√		√		
德国	Steffi Richter	√			√								√			√				√
加纳	Sam Adu-Kumi		√	√	√			√		√		√			√	√				√
冰岛	Stefan Einarsson		√		√	√			√											
日本	Shinichi Sakai		√		√	√	√		√					√			√			√
肯尼亚	Francis Kihumba		√	√		√		√			√	√								
拉脱维亚	Ruta Bendere			√	√			√					√							
马里	Bakary Toure																			
墨西哥	José Maria Lorenzo	√				√					√	√								

专家		第二节——审议替代技术	第三节——跨部门考虑因素 (三至五)	第三节——跨部门考虑因素： (一) 废物管理考虑因素	附件C第二部分来源类别					附件C第三部分来源类别											对巴塞尔公约的回复				
					废物焚烧装置	燃烧危险废物的水泥窑	使用元素氯的纸浆生产	冶金工业中热处理工艺	废物的露天焚烧，包括在填埋场的焚烧	附件C第二部分未提及的冶金工业中的热处理工艺	住家燃烧源	工业锅炉	使用矿物燃料的公用设施和工业锅炉	燃烧装置	木材和其他生物质燃料的燃烧装置	化学品生产工艺	排放附件C化学物质的特定	焚尸炉	机动车辆，特别是燃烧含铅汽油的车辆	动物遗骸的焚毁		纺织品和皮革染色及整修	处理报废车辆的粉碎工厂	铜电缆线的低温燃烧	废油提炼
蒙古	Tuul Tudevbar			√	√				√				√												√
新西兰	Louise Wickham			√					√		√														
尼日利亚	Oladapo A. Afolabi			√	√				√				√		√			√						√	
挪威	Christel Benestad					√					√														
阿曼	Saeed bin Ali Al-Zedjali				√				√															√	
巴布亚新几内亚	Katrina Solien			√	√				√		√								√						
菲律宾	Genandrialine L. Peralta			√		√					√	√							√						
葡萄牙	Lina Margarida Guerreiro Morals Pereira			√		√					√	√							√						
摩尔多瓦共和国	Fliur Z. Macaev				√	√	√																	√	
卢旺达	Aloys Kamatari	√			√	√			√		√		√												√
西班牙	Ignacio Quintana	√	√	√		√	√	√		√		√		√						√				√	√
瑞典	Bo Wahlström	√	√																						√
瑞士	Hans-Peter Fahrni			√	√				√																
泰国	Nares Chuersuan				√	√			√						√										√
突尼斯	Lotfi Ben Said			√		√	√			√									√						
联合王国	Nicola Lettington		√	√				√	√		√				√				√						
乌拉圭	Marisol Mallo	√		√	√						√	√								√					
委内瑞拉	Tomas Perruolo	√	√	√		√			√		√													√	
也门	Gamal Abdo Allozy																								

专家		第二节 — 审议替代技术	第三节 — 跨部门考虑因素 (一) (三至五)	第三节 — 跨部门考虑因素 (二) 废物管理考虑因素	附件C第二部分来源类别						附件C第三部分来源类别										对巴塞尔公约的回复
					废物焚烧装置	燃烧危险废物的水泥窑	使用元素氯的纸浆生产	冶金工业中热处理工艺	废物的露天焚烧，包括在填埋场的焚烧	附件C第二部分未提及的冶金工业中的热处理工艺	住家燃烧源	使用矿物燃料的公用设施和工业锅炉	木材和其他生物质燃料的燃烧装置	排放附件C化学物质的特定化学品生产工艺	焚尸炉	机动车辆，特别是燃烧含铅汽油的车辆	动物遗骸的焚毁	纺织品和皮革染色及整修	处理报废车辆的粉碎工厂	铜电缆线的低温燃烧	
Arnika 协会	Jindrik Petrik	√	√	√	√	√			√		√	√		√			√				√
CEMBUREAU	Willem van Loo	√	√			√		√		√				√	√		√			√	√
环境健康基金	Jack Weinberg	√	√	√	√	√		√	√	√				√			√			√	√
焚化替代联盟	Emmanuel C.Calonzo	√	√	√	√	√			√		√										
国际化协理事会	William Carroll		√	√	√		√		√					√						√	
ICMM	Dennis Kemp			√				√		√											
环境署	Heideloire Fiedler		√	√	√	√			√	√				√		√	√			√	√
世界氯理事会	Arseen Seys	√	√	√	√									√							
世界银行	Catalina Marulanda			√	√	√			√		√			√							√
世界自然基金	Clifton Curtis	√	√			√	√														
观 察 员																					
中国	Sun Yangzhao	√	√	√	√	√	√	√	√	√		√		√	√		√	√		√	√
德国	Ute Karl		√			√							√	√							
意大利	Pasquale Spezzano							√		√				√		√		√	√		
日本	Hirofumi Aizawa		√		√		√	√		√						√			√		√
南非	Zini Mokhine			√							√										
西班牙	Oscar Gonzalez	√	√	√	√	√	√	√		√	√	√	√	√		√	√			√	√
西班牙	José Luis Carrasco	√	√	√	√	√	√	√	√	√		√		√		√					√
美利坚合众国	Dale Everts	√	√	√	√	√			√		√										
消污联盟	Alan Watson	√	√	√	√	√	√	√	√	√	√	√	√	√	√	√	√	√	√	√	√